# 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关联方增持实施期限届满 的公告

##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00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1年6月7日
基金合同更新生效日	2023年6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以及《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注: 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起华安张江光大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 二、本基金原始权益人本次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和 7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华安张江光大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扩募并拟新购入资产的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关联方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公告》和《关于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的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关联方增持基金份额计划进展的公告》,本基金扩募购入资产的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关联方(以下简称"原始权益人")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前提下,通过二级市场买入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本基金份额,有效期限自取得上级主管部门、增持主体公司内部有权机关决策(依据公司章程和国资管理规定)等批复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自然月(含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收到原始权益人通知,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了其二级市场增持本基金的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根据本基金管理人收到原始权益人的通知,上述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原始权益人通过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增持基金份额40,053,736份,占本基金已发行份额总数的4.17%。

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承诺,增持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6个月。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三、其他说明

基金管理人收到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及其控股关联方的通知,原始权益人及其 控股关联方拟在原增持计划实施期限的基础上,延长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实施期 限。延长实施期限的方案将在取得上级主管部门、增持主体公司内部有权机关决 策(依据公司章程和国资管理规定)等批复后实施。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后续增持情况依规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

#### 四、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 huaan. com. cn)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88-50099 咨询有关详情。

#### 五、风险提示

截止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7日